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淮北綠金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Huaibei GreenGold Industry Invest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份代號：2450)

自願性公告
戰略合作協議

本公告由淮北綠金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的最新發展。

戰略合作

於2025年11月下旬，本公司已與深圳市鳳凰股份合作公司(「深圳鳳凰」)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根據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同意建立長期、穩定、共贏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發揮各自資源互補優勢，提升雙方整體競爭力。雙方旨在共同探索於物業管理、資產運營、租賃資源整合、項目開發等領域的合作。戰略合作協議的期限為自雙方簽立之日起三年。

戰略合作協議作為雙方合作的框架，為不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保密條款除外)。於確定合作方向後，雙方可著手簽署最終合作協議。

深圳鳳凰乃由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的村集體經濟組織改制而成的股份合作公司。其主要業務經營包括但不限於實業投資、商業經營、物業管理及租賃、文化旅遊及酒店管理。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深圳鳳凰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戰略合作的理由及裨益

隨著區域協調發展戰略的深入實施及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發展，本公司深知把握大灣區發展機遇，融入大灣區重大戰略佈局，對本公司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公司已制定戰略計劃，借力融入大灣區。深圳鳳凰不僅深深紮根於深圳本地，還擁有土地、物業資源及強大的本地運營能力。深圳鳳凰的業務經營符合本公司融入大灣區及尋求多元化擴張的戰略方向。

董事會認為，戰略合作協議項下的擬議戰略合作符合本集團的長期發展目標及發展戰略，並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戰略合作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事宜仍須待訂立最終協議後方可作實，且未必會如所述般落實或根本不會落實。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合作的進一步發展。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淮北綠金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劉勇

中國安徽，2025年11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勇先生、毛鴻顯先生、秦加朋先生及姚明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郜偉先生、劉朝田先生及邢夢瑋女士。

* 僅供識別